

证券代码：831767 证券简称：知音文化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上海知音音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2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文玉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及公司其他高管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主要家庭成员朱文玉、黄嘉纬、黄路阳为公司提供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 640 弄 3 号楼 3 楼东部店铺的房屋租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朱文玉、黄路阳为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安全、稳定的收益，公司拟在不影响日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仅限于公司及子公司的自有资金，可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中低风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或其他结构性金融产品。现金管理计划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理财产品投资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 万元。授权公司总经理自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行使该项现金管理的投资决策权，并由公司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知音音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上海知音音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5 日